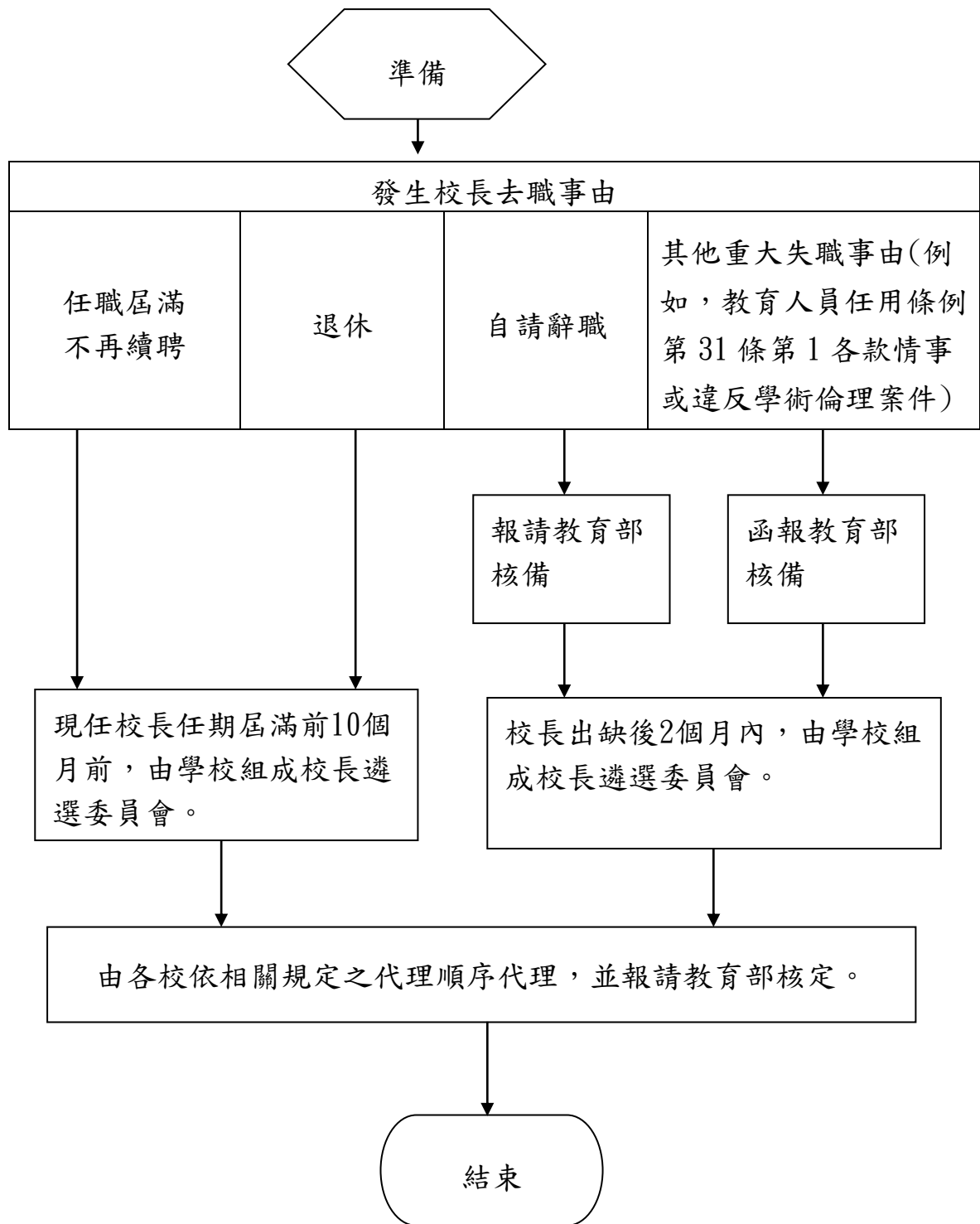


## 教育人事業務標準作業流程說明表

項目編號	02-03
項目名稱	國立大學校長去職作業
承辦單位	各國立大學人事室
作業程序說明	<p>一、準備階段：熟悉大學法、學校組織規程及教育部歷年函釋有關校長去職之規定。</p> <p>二、執行階段</p> <p>（一）確認校長去職之事由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、任職屆滿，不再續聘。</li> <li>2、退休。</li> <li>3、自請辭職。</li> <li>4、其他重大失職事由(例如，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31條第1項各款情事或違反學術倫理案件)。</li> </ol> <p>（二）組成校長遴選委員會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、第(一)項第1款及第2款應依大學法第9條規定，於現任校長任期屆滿10個月之前，由學校組成校長遴選委員會。</li> <li>2、第(一)項第3款及第4款應依大學法第9條規定，校長出缺後2個月內，由學校組成校長遴選委員會。</li> </ol> <p>（三）校長職務出缺代理：</p> <p>未完成新任校長遴選前，依學校組織規程規定之職務代理順序代理校長職務，至新任校長就職為止。</p> <p>代理校長如欲參加校長遴選，最遲應於校長遴選公告截止日前辭卸代理校長職務並報部同意。</p>

控制重點	<p>(一)確認校長去職事由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、任職屆滿，不再續聘。</li> <li>2、退休。</li> <li>3、自請辭職。</li> <li>4、其他重大失職事由(如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31 條第1 項各款或違反學術倫理案件)。</li> </ol> <p>(二)不同去職事由之處理程序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、校長任期屆滿不再續聘及退休情形，應向校務會議報告，並於現任校長任期屆滿10個月前，由學校組成校長遴選委員會。</li> <li>2、校長自請辭職情形，應即向校務會議報告，並報請教育部核備。校長出缺後2個月內，學校應組成校長遴選委員會。</li> <li>3、校長因其他事由去職時，應依各校相關規定，函報教育部，並於校長出缺後2個月內組成校長遴選委員會。</li> </ol> <p>(三)校長職務出缺代理：</p> <p>未完成新任校長遴選前，依各校組織規程規定之職務代理順序代理校長職務，至新任校長就職為止。</p> <p>代理校長如欲參加校長遴選，最遲應於校長遴選公告截止日前辭卸代理校長職務並報部同意。</p>
法令依據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一、大學法暨其施行細則。</li> <li>二、教育人員任用條例暨其施行細則。</li> <li>三、國立大學校長遴選委員會組織及運作辦法。</li> <li>四、各校組織規程。</li> <li>五、各校校長遴選辦法。</li> <li>六、教育部99年4月15日台人（一）字第0990058342號函。</li> </ol>
使用表單	依各校自訂表單。

國立大學作業流程圖  
校長去職作業



# 國立大學內部控制制度自行檢查表

\_\_\_\_\_年度

自行檢查單位：\_\_\_\_\_

作業類別（項目）：校長去職作業

檢查日期：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

檢查重點	自行檢查情形		檢查情形說明
	符合	未符合	
<p>一、作業流程有效性</p> <p>(一)作業程序說明表及作業流程圖之製作是否與規定相符。</p> <p>(二)內部控制制度是否有效設計及執行。</p>			
<p>二、校長去職：</p> <p>(一)確認校長去職事由？</p> <p>1、任職屆滿，不再續聘。</p> <p>2、退休。</p> <p>3、自請辭職。</p> <p>4、其他重大失職事由(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31條或<u>違反學術倫理案件</u>)</p> <p>(二)依據不同去職事由，採行相應處理程序：</p> <p>1、屬校長任期屆滿不再續聘及退休情形，是否向校務會議報告，並於現任校長任期屆滿10個月前，由學校組成校長遴選委員會？</p> <p>2、校長自請辭職情形，有無報請教育部核備？學校是否於校長出缺後2個月內組成校長遴選委員會？</p> <p>3、其他重大失職事由去職，是否依學校組織規程規定，報請教育部解聘？學校是否於校長出缺後2個月內組成校長遴選委員會？</p> <p>(三)未完成新任校長遴選前，校長出缺有無依本校組織</p>			

<p>規程規定之職務代理順序代理至新任校長就職為止？</p> <p>(四)代理校長如欲參加校長遴選，最遲應於校長遴選公告截止日前辭卸代理校長職務並報部同意。</p>			
<p>結論/需採行之改善措施：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經檢查結果，本作業類別(項目)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，無重大缺失。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經檢查結果，本作業類別(項目)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，部分項目未符合，擬採行改善措施如下：</p>			

- 註：1. 學校得就一項作業流程製作一份自行檢查表，亦得將各項作業流程依性質分類，同1類之作業流程合併一份自行檢查表，就作業流程重點納入檢查。
2. 自行檢查情形除勾選外，未符合者必須於說明欄內詳細記載檢查情形。

填表人：\_\_\_\_\_ 複核：\_\_\_\_\_ 單位主管：\_\_\_\_\_